六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第51号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函

周进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县级公立医院医务人员薪酬待遇保障的建议》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工作现状

近年来，我市紧紧围绕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坚定实施“健康六安”行动，不断提升医疗服务能力，着力推动全市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化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目前我市共有11家三级医疗机构，实现县级三级医院全覆盖。全市县域内就诊率稳定在85%左右，跨省就医人数占比5.29%，优于省级考核目标值，圆满完成“十四五”目标任务。

二、关于所提意见的答复

（一）单位分类政策。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发〔2011〕5号）、《中共安徽省委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实施意见》（皖发〔2013〕14号）的要求，根据职责任务、服务对象和资源配置

方式等情况，将从事公益服务的事业单位细分为两类：承担义务教育、基础性科研、公共文化，公共卫生及基层的基本医疗等基本公益服务，不能或不宜由市场配置资源的，划入公益一类；承担高等教育、非营利医疗等公益服务，可部分由市场配置资源的，划入公益二类。

（二）落实政府投入。印发《六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六安市医疗卫生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工作的通知》（六政办〔2019〕39号）文件，明确“市以下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建设（县区所属），由县区财政承担支出责任和财政事权”，县级公立医院投入属于县区财政支出责任。各县区财政立足各自部门职能，切实做好保障工作。2024年，全市公立医院支出约2.3亿元，其中，县级公立医院支出约1.6亿元，重点支持符合区域卫生规划的公立医院基本建设和设备收置、重点学科发展、人才培养、符合国家规定的离退休人目费用、政策性亏损补贴、承担支农支边等公共卫生任务等六个方面。

（三）化解存量债务。清理甄别锁定存量债务，市县联动全面有序化解市级公立医院存量债务，建立完善化债考核机制，实行“一院一策”化债方案，规范市级公立医院化债资金管理，完善公立医院投入机制。考核奖补激励引导，要求县区强化偿债责任落实，规范公立医院偿债资金筹集管理。经审计甄别认定截至2016年底，市属公立医院存量债务共40913万元，截至2020年底应化解债务已全部化解完毕。

三、下一步工作目标计划

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围绕综合医改目标方向，继续深化完善各项工作举措，满足全市人民群众看病就医新需求、新期待，提升人民群众对医疗卫生服务的满意度。逐步提升我市县域内医疗服务能力，不断满足群众就医需求。

感谢您对我市综合医改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办复类别：A

联系单位：六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联系电话：3379206

六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5月27日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人大代表工委、霍邱县人大常委会。